

臺北市南港區里鄰建設服務經費查核表

受查核單位：南港區九如里

日期 110年12月23日

本次查核項目及結果	本年度是否為財產或物品增加之登記	里辦公處是否按經費實際支用情形填報區公所 (里鄰建設服務經費實施要點第五點)
<p>1. 監視器 2. 酒精噴霧機 查核地點：九如里 查核結果：確有購置</p>	<p>1. 監視器 2. 酒精噴霧機 3. 鐵椅</p>	<p>已按季將經費實際支用情形填報區公所。</p>

- 1.本年度依里鄰建設服務經費第三點第 1 項規定申請辦理 3 項，截至目前已完成 3 項，待辦 0 項。
- 2.附財產/物品增加登記，實際支用 3 項 90,000 元。

查核人員	民政課長	主任秘書	區長
<p>承辦人</p>			
<p>秘書室 財管人員</p>			

敬會 里長 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臺北市南港區里鄰建設服務經費查核表

受查核單位：南港區舊莊里

日期 110年12月23日

本次查核項目及結果	本年度是否為財產或物品增加之登記	里辦公處是否按經費實際支用情形填報區公所 (里鄰建設服務經費實施要點第五點)	
<p>1.音響喇叭 查核地點：舊莊區民活動中心 查核結果：確有購置</p>	<p>1.喇叭揚聲器</p>	<p>已按季將經費實際支用情形填報區公所。</p>	
<p>1.本年度依里鄰建設服務經費第三點第 1 項規定申請辦理 <u>8</u> 項，截至目前已完成 <u>8</u> 項，待辦 <u>0</u> 項。</p> <p>2.附財產/物品增加登記，實際支用 <u>1</u> 項 <u>30,000</u> 元。</p>			
查核人員	民政課長	主任秘書	區長
<p>承辦人</p>			
<p>秘書室 財管人員</p>			

敬會 里長 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臺北市南港區里鄰建設服務經費查核表

受查核單位：南港區萬福里

日期 110年12月23日

本次查核項目及結果	本年度是否為財產或物品增加之登記	里辦公處是否按經費實際支用情形填報區公所 (里鄰建設服務經費實施要點第五點)	
<p>1. 電視 2. 手推車 查核地點：萬福里辦公處 查核結果：確有購置</p>	<p>1. 電視 2. 手推車 3. 電茶壺 4. 鋁架 5. 噴霧機 6. 自動酒精噴霧機 7. 鋁梯</p>	<p>已按季將經費實際支用情形填報區公所。</p>	
<p>1.本年度依里鄰建設服務經費第三點第 1 項規定申請辦理 <u>4</u> 項，截至目前已完成 <u>4</u> 項，待辦 <u>0</u> 項。</p> <p>2.附財產/物品增加登記，實際支用 <u>7</u> 項 <u>29,805</u> 元。</p>			
查核人員	民政課長	主任秘書	區長
承辦人			
秘書室 財管人員			

敬會 里長 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臺北市南港區里鄰建設服務經費查核表

受查核單位：南港區仁福里

日期 110年12月23日

本次查核項目及結果	本年度是否為財產或物品增加之登記	里辦公處是否按經費實際支用情形填報區公所 (里鄰建設服務經費實施要點第五點)
<p>1.監視器 查核地點：仁福里辦公處前 查核結果：確有購置並施作</p>	<p>1. 監視器</p>	<p>已按季將經費實際支用情形填報區公所。</p>

- 1.本年度依里鄰建設服務經費第三點第 1 項規定申請辦理 3 項，截至目前已完成 3 項，待辦 0 項。
- 2.附財產/物品增加登記，實際支用 1 項 48,000 元。

查核人員	民政課長	主任秘書	區長
<p>承辦人</p>			
<p>秘書室 財管人員</p>			

敬會 里長 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臺北市南港區里鄰建設服務經費查核表

受查核單位：南港區百福里

日期 110年12月23日

本次查核項目及結果	本年度是否為財產或物品增加之登記	里辦公處是否按經費實際支用情形填報區公所 (里鄰建設服務經費實施要點第五點)
<p>1. 電動自行車 2. 冰箱 查核地點：百福里民活動場所 查核結果：確有安裝</p>	<p>1. 電動自行車 2. 冰箱</p>	<p>已按季將經費實際支用情形填報區公所。</p>

- 1.本年度依里鄰建設服務經費第三點第 1 項規定申請辦理 5 項，截至目前已完成 5 項，待辦 0 項。
- 2.附財產/物品增加登記，實際支用 2 項 50,000 元。

查核人員	民政課長	主任秘書	區長
<p>承辦人</p>			
<p>秘書室 財管人員</p>			

敬會 里長 _____ (簽名或蓋章)